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AD5007 會議室

主席：劉教務長孟奇（施副教務長慶麟代）

記錄：黃心怡

出席：施副教務長慶麟、陳副教務長嘉平、教學發展中心鄭主任雯、外文系陳委員福仁（外文系李助理教授佳容代）、音樂系李委員思嫻、物理系陳委員宗緯、應數系郭委員美惠（應數系蔡教授志賢代）、通訊所李委員志鵬、財管系李委員建強（企管系陳教授安琳代）、公事所張委員瓊婷（公事所謝約聘助理教授政勳代）、海工系張委員揚祺、海事所胡委員念祖、師培中心陳委員利銘、亞太所顧委員長永（亞太所陳副教授至潔代）、通識中心自然應用組戴委員妙玲（通識中心江助理教授政寬代）、通識中心服務學習組王委員以亮（通識中心葉約聘助理教授雯霞代）

請假：劉教務長孟奇、電機系李委員宗璘

列席：教務處高組長瑞生、政經系陳韋丞同學、社會系李樹同學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略)

丙、確認 103 學年度第 1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附件一：確認。

丁、報告事項：

- 1.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暨學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相關結果，已提供教師上網查詢。
- 2.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依本校「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共有 249 門課程（171 位教師）符合條件，已簽請校長頒發獎勵狀。
- 3.依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辦法」，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有 9 門課程（7 位教師）達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條件，本學期將請需改善精進課程之教師提供說明後，簽核啟動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相關課程之類別，如下表：

課程別 學制	1031 (1022)課程科目數		1031 (1022)需改善精進科目數			
	必修	選修	必修	百分比	選修	百分比
研究所	316 (246)	873 (828)	0 (0)	0% (0%)	0 (4)	0% (0.4%)
大學部	719 (657)	479 (514)	8 (10)	1.11% (1.52%)	1 (1)	0.21% (0.19%)
合計	1035 (903)	1352 (1342)	8 (10)	0.77% (1.11%)	1 (5)	0.07% (0.37%)

註：含符合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辦法第七條規定，得逕通知教師說明後副知系所備查之3門課程（3位教師）。

- 4.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11 門課程（7 位專任教師、2 位兼任教師）列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目前已完成追蹤改善精進教學計畫；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15 門課程（8 位專任教師、5 位兼任教師）列入追蹤改善精進教學機制，本學期將持續追蹤其改善精進教學計畫及報告。
- 5.檢附本校教學評量統計資料（如附件二，p.5-12）。本校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教學意見調查平均滿意度 6.23 分（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教學意見調查平均滿意度 6.24 分）。
- 6.本校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決議通過「通識跨院選修及交換生選課獎勵方案」，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經試算調整計分成效如下：共計 191 門課符合調整方案，原平均滿意度為 6.229（標準差.501），調整後平均滿意度為 6.248（標準差.502），相關資料目前已可於系統查詢。執行調整計分後，當學期優良課程增加 5 門課、追蹤改善精進機制減少 1 門課程。本處將持續追蹤執行成效。
- 7.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開學時已開放供全校教師運用，教師可選擇網路或書面方式自行施測，施測結果僅作為教師之教學回饋參考，請各位委員多加協助宣導。
- 8.依本校教學意見調查標準實施程序，訪員施測前需清點在場學生人數，旁聽生不得填答教學意見調查表。上學期曾有系所反應期末教學意見施測時，任課教師疑似要求未修讀該課程之研究生填答問卷，請系所轉知各任課教師，請依規定進行施測。
- 9.為配合本校校務研究（IR）發展，課務組研擬針對教學意見調查滿意度分數進行科學化統計分析，調查結果排除班級規模、必選修別、系所別、學制別等干擾因素，並透過學生學習成效自評或畢業生調查資料進行校準。

戊、討論事項：

一、有關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14-17

決議：經與會委員（含學生代表）充分表達及交換意見後，建議自 104 學年度全面採用線上教學意見調查施測。本案涉及教學意見調查相關法規修訂，提請教務會議核備。

二、擬增訂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表有關「共時授課」題項，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18-19

決議：通過。

三、擬調整本校「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回收率標準，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海工系張副教授揚祺)-----20-22

決議：本案緩議，請教務處一併考量 104 學年度採用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對回收率造成之影響，再研議調整回收率標準。

附帶決議：1.請教務處針對學生平均成績、教學意見調查滿意度平均數及問卷回收率之關聯性進行分析，於下次會議報告。

2.教學意見調查之目的在於瞭解本校學生對教師教學之建議，協助教師改進教學品質。建請教務處轉知校內相關會議，有關教學意見調查結果之應用，宜避免與教師升等與獎勵機制過度聯結。

己、臨時動議：無。

庚、散會（下午 1 點 30 分）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

一、擬修訂本校「展演類」教學意見調查表題項，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劇場藝術學系 王以亮副教授)

決議：通過修訂本校「展演類」教學意見調查表題項如下：

- 1.第 4 題修訂為：「教師能依據教學大綱授課，若有調整會告知學生」。
- 2.第 7 題修訂為：「教師能依據教學內容，設計與指導作業。」
- 3.第 8 題修訂為：「教師採用的教材或展演工作個案，對本課程之學習有幫助。」
- 4.第 9 題修訂為：「教師的講解或示範很清楚，可協助學生了解課程內容。」

執行情形：**照案實施。**

二、有關施測作業進行時，因問卷類別與授課類別不同之教學意見調查成績如何認定，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1.通過本案問卷類別與授課類別不同之課程，採用該教師近三年相同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平均數做為該課程之分數。

2.請教務處研議檢查機制，避免類此情事發生，以維教師權益。

執行情形：**1.照案實施。**

2.教務處已請系所於期末考前提前繳回施測資料，並派員進行全面檢核施測資料正確性，前一學期末再發現施測類別與授課方式不符情事。

103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評量統計

表1各學制暨各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學年期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全校開課數
學士班	98-1	6.00	0.57	78.32	8.90	1146
	98-2	6.06	0.52	78.20	8.97	1122
	99-1	6.02	0.57	78.61	8.74	1116
	99-2	6.08	0.53	78.82	7.78	1112
	100-1	6.12	0.52	79.49	7.94	1122
	100-2	6.15	0.50	78.79	8.23	1117
	101-1	6.15	0.48	79.21	7.82	1135
	101-2	6.19	0.49	78.43	9.20	1145
	102-1	6.14	0.50	79.02	9.23	1144
	102-2	6.15	0.52	79.36	8.94	1171
	103-1	6.13	0.52	79.05	7.91	1198
學士班合計		6.11	0.52	79.02	8.69	12526
碩士班	98-1	6.20	0.50	84.70	5.43	887
	98-2	6.28	0.44	85.68	5.36	771
	99-1	6.24	0.44	84.85	6.00	813
	99-2	6.31	0.44	85.28	5.16	755
	100-1	6.30	0.44	85.04	6.22	872
	100-2	6.36	0.45	85.72	6.23	812
	101-1	6.32	0.46	85.51	5.75	894
	101-2	6.37	0.41	84.92	6.29	834
	102-1	6.27	0.51	84.29	6.02	887
	102-2	6.33	0.52	86.36	6.80	847
	103-1	6.31	0.46	83.65	7.50	932
碩士班合計		6.30	0.46	85.47	6.21	9304
碩專班	98-1	6.26	0.34	84.69	9.41	90
	98-2	6.26	0.50	87.28	3.51	87
	99-1	6.27	0.33	85.87	5.17	100
	99-2	6.45	0.30	86.37	3.69	88
	100-1	6.35	0.43	87.13	4.51	115
	100-2	6.44	0.38	86.54	4.80	92
	101-1	6.24	0.40	87.33	4.32	105
	101-2	6.34	0.33	86.91	3.98	87
	102-1	6.43	0.35	87.09	4.62	122

學制	學年期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全校開課數
	102-2	6.40	0.42	88.97	3.48	113
	103-1	6.41	0.40	86.18	5.88	132
碩專班合計		6.35	0.39	87.06	5.19	1131
博士班	98-1	6.39	0.37	87.12	5.15	170
	98-2	6.37	0.46	87.50	4.45	150
	99-1	6.38	0.50	86.43	5.41	173
	99-2	6.51	0.44	87.01	5.00	170
	100-1	6.53	0.42	87.02	6.50	170
	100-2	6.56	0.40	86.73	4.91	165
	101-1	6.54	0.40	88.44	6.73	138
	101-2	6.59	0.37	88.93	6.19	131
	102-1	6.51	0.39	88.76	5.81	125
	102-2	6.55	0.36	89.75	4.59	114
	103-1	6.53	0.40	88.74	5.80	125
博士班合計		6.49	0.42	87.67	5.63	1631
全校	98-1	6.10	0.54	81.69	8.25	2293
	98-2	6.16	0.50	81.93	8.39	2130
	99-1	6.12	0.53	81.85	8.16	2202
	99-2	6.19	0.51	82.06	7.46	2125
	100-1	6.22	0.50	82.54	7.71	2279
	100-2	6.25	0.49	82.29	8.04	2186
	101-1	6.23	0.48	82.64	7.70	2272
	101-2	6.26	0.47	82.82	8.71	2197
	102-1	6.22	0.51	82.93	8.44	2278
	102-2	6.24	0.52	83.02	8.72	2245
	103-1	6.23	0.50	82.56	9.19	2387
總計		6.20	0.51	82.40	8.28	24592

表2各學院暨各學系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文學院	中文系	6.16	0.35	80.94	5.26	59
	外文系	6.22	0.41	77.77	6.22	85
	音樂系	6.47	0.69	83.48	7.81	106
	劇藝系	5.60	0.89	78.09	9.07	27
	中文碩	6.48	0.31	85.88	6.04	6
	外文碩	6.30	0.36	77.79	6.05	11
	音樂碩	6.57	0.52	84.59	13.85	46
	哲學碩	6.66	0.35	82.60	8.15	8
	劇藝碩	6.10	0.57	81.80	5.01	8
	中文博	6.64	0.31	90.56	4.08	8
	外文博	6.93	--	88.75	--	1
文學院合計		6.31	0.61	81.46	8.56	365
理學院	生科系	6.11	0.31	79.35	6.99	38
	化學系	5.87	0.56	78.33	7.19	19
	物理系	5.77	0.76	72.58	9.66	31
	應數系	5.96	0.93	72.30	8.43	14
	生科碩	6.14	0.29	79.80	9.50	15
	化學碩	6.23	0.42	82.38	4.63	9
	物理碩	5.96	0.67	82.74	7.34	10
	應數碩	6.46	0.44	81.43	9.86	23
	生醫碩	6.37	0.62	86.86	5.38	10
	醫科碩	6.65	0.35	85.43	4.96	6
	生科碩專	6.31	0.45	79.37	7.24	5
	生科博	6.12	0.46	87.04	5.45	5
	物理博	6.32	0.34	90.70	4.75	6
	加速博學程	6.83	0.29	90.33	8.08	3
理學院合計		6.12	0.59	79.55	9.14	194
工學院	工學院	5.90	0.36			6
	電機系	6.13	0.43	74.69	8.84	40
	機電系	6.08	0.41	73.27	7.27	45
	資工系	5.99	0.44	74.67	9.59	24
	光電系	6.11	0.65	75.91	7.21	23
	材光系	6.23	0.44	78.79	7.77	25
	電機碩	6.36	0.39	82.19	7.63	39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機電碩	6.24	0.31	83.55	5.04	28
	環工碩	6.34	0.28	87.25	2.92	11
	資工碩	6.17	0.49	83.45	7.50	22
	通訊碩	6.63	0.39	83.61	6.25	8
	光電碩	6.41	0.33	83.82	5.98	22
	材光碩	6.15	0.28	82.74	5.44	19
	電信碩程	6.43	--	71.67	--	1
	電機電力碩	6.16	0.51	82.06	5.33	2
	環工碩專	6.47	0.08	86.32	0.35	2
	機電博	6.09	--	87.44	--	1
	環工博	6.45	0.20	85.64	5.68	5
工學院合計		6.20	0.43	79.31	8.42	323
	企管系	6.00	0.48	79.82	5.22	50
	資管系	6.22	0.21	79.32	5.26	14
	財管系	6.04	0.50	78.49	6.01	25
	企管碩	6.11	0.50	85.01	5.41	30
	企醫管碩	6.51	0.16	88.56	3.25	5
	資管碩	6.22	0.24	87.21	4.42	12
	財管碩	6.26	0.46	86.27	5.07	15
	公事碩	6.12	0.27	83.59	5.99	10
	人管碩	6.29	0.55	89.90	3.02	20
	行銷傳播碩	6.35	0.24	86.96	6.96	16
	人亞碩專	6.15	0.35	89.88	0.36	3
管理學院	人管英語碩程	5.82	0.43	83.52	3.32	12
	資管碩專	6.61	0.00	85.82	0.25	2
	財管碩專	6.60	0.12	86.50	12.02	2
	公事碩專	6.07	0.63	81.17	5.54	14
	人管碩專	6.53	--	95.00	--	1
	行傳碩專	6.58	0.19	79.75	0.00	4
	EMBA 碩專	6.29	0.40	90.54	3.63	25
	IBMBA	5.68	0.35	83.70	3.13	11
	中山同濟 EMBA	6.47	0.13	91.92	3.95	9
	企管博	6.47	0.50	90.79	5.01	19
	資管博	6.41	0.53	89.08	5.38	3
	財管博	6.82	0.33	88.92	6.38	5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人管博	6.52	0.25	90.59	4.95	13
	公事博	6.47	0.47	80.87	8.09	6
管理學院合計		6.20	0.47	84.97	6.64	326
海科院	海科院	6.35	0.51	86.72	2.43	2
	海資系	6.26	0.36	77.83	8.20	27
	海工系	6.09	0.35	75.34	7.65	17
	海科系	6.17	0.44	80.24	4.81	30
	海資碩	6.18	0.44	81.99	5.57	17
	海工碩	6.36	0.50	84.06	3.48	14
	海事碩	6.22	0.46	73.16	11.75	18
	海科碩	6.28	0.39	82.11	5.11	28
	海下科技碩	6.45	0.40	83.60	5.25	7
	海工碩專	6.70	--	82.00	--	1
	海資博	6.10	--	95.00	--	1
	海工博	6.50	--	87.00	--	1
	海科博	5.90	--	84.00	--	1
海生科技博士學程	6.80	--	95.00	--	1	
海科院合計		6.24	0.41	79.86	7.69	165
社科院	社科院	6.07	0.20	84.03	5.97	7
	政經系	6.17	0.41	80.72	3.86	22
	社會系	6.28	0.28	79.25	4.44	20
	政治碩	6.14	0.74	83.49	3.46	15
	經濟碩	6.45	0.37	85.22	5.74	13
	教育碩	6.45	0.20	87.18	4.30	13
	師培中心	6.32	0.27	87.64	3.17	26
	亞太碩	6.68	0.23	84.42	5.83	18
	社會碩	6.32	0.40	84.50	4.20	13
	政治碩專	6.64	0.11	82.89	2.56	5
	經濟碩專	6.54	0.30	83.14	4.62	6
	教育碩專	6.36	0.22	87.28	2.79	5
	EMPP 碩專	6.73	0.06	84.96	4.00	14
	亞太英語碩士學程	6.56	0.33	85.87	4.14	7
	政治博	6.23	--	69.67	--	1
	教育博	6.51	--	89.11	--	1
亞太博	6.85	0.14	87.74	2.59	11	

學院別	系所別	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	平均值標準差	學生平均成績	平均成績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社科院合計		6.41	0.39	84.28	5.02	197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	6.09	0.42	80.01	8.37	192
總計		6.23	0.50	81.52	8.13	1762

表3各學制暨各年級必選修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年級	必選修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學士班	1 年級	必修	6.20	0.56	78.59	9.45	265
		選修	6.22	0.34	81.56	7.15	98
	2 年級	必修	6.03	0.52	78.14	7.44	229
		選修	6.20	0.46	79.64	7.02	64
	3 年級	必修	6.05	0.62	77.23	7.01	111
		選修	6.10	0.55	80.31	6.56	100
	4 年級	必修	6.20	0.37	82.66	4.67	19
		選修	6.19	0.40	79.79	7.49	88
	學士班合計	必修	6.11	0.56	78.31	8.26	624
		選修	6.18	0.45	80.39	7.06	350
		全校	6.13	0.52	79.05	7.91	974
	碩士班	1 年級	必修	6.13	0.43	79.52	8.91
選修			6.32	0.44	83.88	7.30	391
2 年級		必修	6.38	0.31	78.99	8.91	8
		選修	6.38	0.52	86.07	5.52	118
碩士班合計	必修	6.15	0.42	79.47	8.86	89	
	選修	6.33	0.46	84.39	6.99	509	
	全校	6.31	0.46	83.65	7.50	598	
碩專班	1 年級	必修	6.45	0.35	87.39	5.76	62
		選修	6.34	0.47	84.09	5.57	36
碩專班合計	必修	6.45	0.35	87.39	5.76	62	
	選修	6.34	0.47	84.09	5.57	36	
	全校	6.41	0.40	86.18	5.88	98	
博士班	1 年級	必修	6.50	0.39	85.78	7.33	30
		選修	6.52	0.44	89.78	4.36	38
	2 年級	必修	6.63	0.15	86.52	2.86	5
		選修	6.57	0.37	91.91	3.75	19
博士班合計	必修	6.52	0.37	85.89	6.84	35	
	選修	6.53	0.41	90.49	4.25	57	
	全校	6.53	0.40	88.74	5.80	92	
總計			6.23	0.50	81.52	8.13	1762

表4各學制暨各班級規模教學意見調查統計表

學制	班級規模	教學意見調查 平均值	平均值 標準差	學生平均 成績	平均成績 標準差	施測科目數
學士班	20	6.33	0.60	82.72	7.43	259
	40	6.11	0.54	80.16	6.77	172
	60	6.03	0.49	77.15	8.00	328
	80	6.06	0.41	76.16	7.87	118
	100	6.10	0.31	76.75	6.88	48
	120	6.09	0.26	76.74	6.63	31
	140	6.07	0.29	79.96	6.77	12
	160	5.90	0.25	71.53	--	5
	180	5.53	--			1
學士班合計		6.13	0.52	79.05	7.91	974
碩士班	20	6.37	0.46	83.41	8.17	440
	40	6.20	0.36	84.40	4.89	104
	60	5.94	0.40	83.95	5.32	39
	80	6.03	0.35	85.54	6.57	9
	100	6.16	0.31	88.31	1.90	4
	140	5.87	0.25	75.07	0.00	2
碩士班合計		6.31	0.46	83.65	7.50	598
碩專班	20	6.44	0.40	84.82	5.91	67
	40	6.27	0.41	88.70	5.10	19
	60	6.40	0.39	86.94	3.56	6
	80	6.44	0.31	92.68	2.13	6
碩專班合計		6.41	0.40	86.18	5.88	98
博士班	20	6.53	0.40	88.81	5.82	89
	40	6.52	0.18	86.63	5.91	3
博士班合計		6.53	0.40	88.74	5.80	92
總計		6.23	0.50	81.52	8.13	1762

981-1031教學評量問卷數大於30之各區段教學評量與學生成績平均分數折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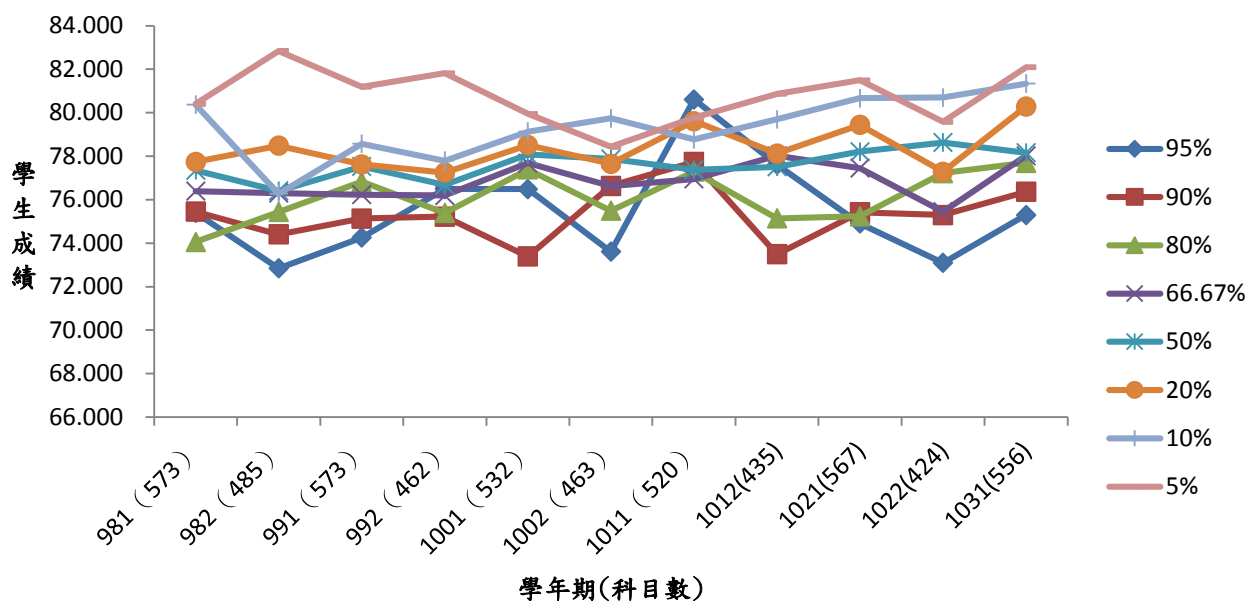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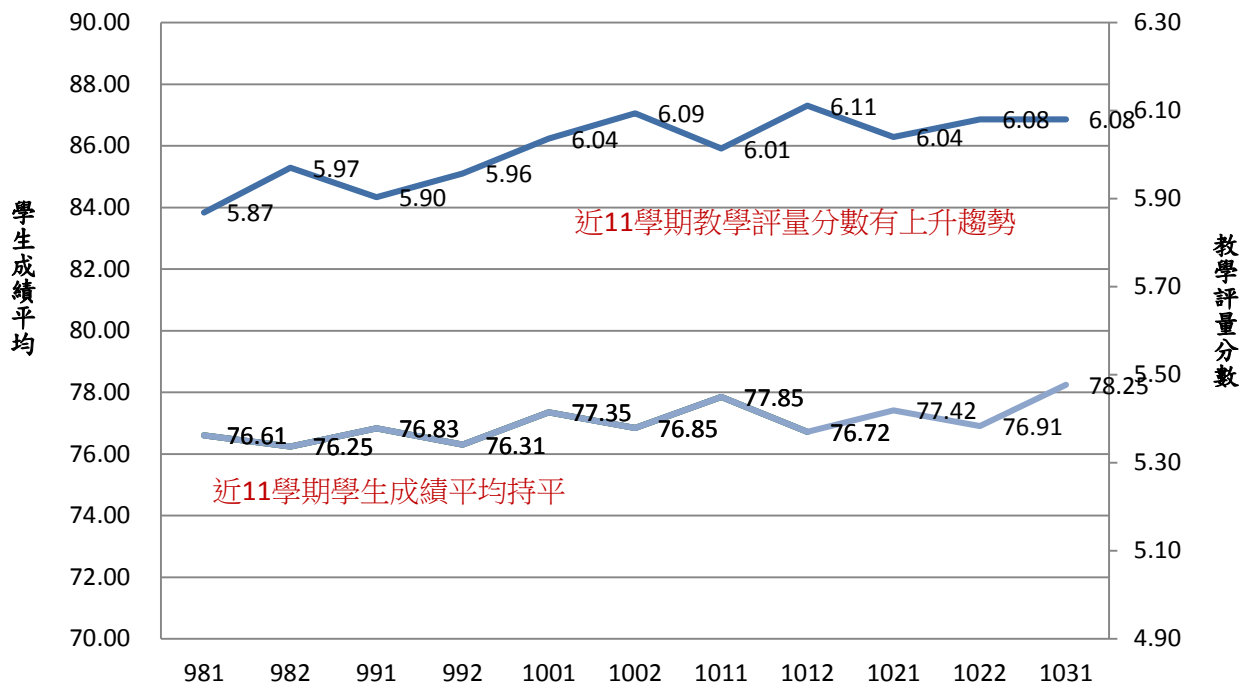


圖1 981-1031教學問卷數大於30之各區段教學意見調查與學生成績平均分數折線圖

教學意見評量分數與學生平均分數關係

981-1031教學評量問卷數大於30份之課程統計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教務處

案由一：有關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校現行「教學意見調查」係採紙本施測，為因應學校經費逐年減少及達到節能減碳少紙化訴求，擬採線上施測。惟因教學意見調查方式涉及學生填答有效性及教師對施測結果之信賴度，影響層面較廣，將依決議期程規劃線上施測配套及施測系統建置。

二、擬採分階段實施線上施測及後續作業：

1. 103 學年第 2 學期完成線上施測系統建置。

2.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紙本、第 1 階段小規模線上施測併行，合併現行「教學意見調查表」題項及「學生學習成效問卷」題項進行試測，提前於第 12~13 週進行，徵求全校數十門開設 3 年以上、不同班級規模（30 人以下小班級、31-60 人班級、61 人以上大班級）、歷年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標準差前 20% 之課程進行試測。由課堂教學助理（TA）排定時間至教室發放專屬碼（未出席者不得上網填答），學生須於前述期限登入線上系統填答，採不計名填答，線上試測結果作為後續參考。

考量線上試測結果之信效度及後續應用層面廣泛，採取對教師權益影響最小方案，同意參與試測課程之教師倘教學意見調查結果未如預期，擬於期末再次進行紙本施測，並擇優認定。

3.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仍規劃紙本、線上施測併行，將檢視前一學期線上試測結果及其信效度，必要時予於調整後進行第 2 階段線上試測。

4.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全面線上施測，並依據施測結果修訂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及實施細則等相關法規。

三、檢附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附件）供參。

四、經本校調查，目前除中正大學仍維持紙本施測外，台灣大學、清華大學、交通大學、成功大學、政治大學、中興大學、中央大學、陽明大學、長庚大學、台灣科技大學等各邁向頂尖大

學及台灣綜合大學系統皆採線上施測進行期末教學意見調查。
五、本校將依決議持續研議線上施測機制，建議是否由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部分委員、本校教育所專家、圖資處系統開發人員組成線上施測研擬小組，以完善相關執行方式和配套措施，提請討論。

決議：經與會委員（含學生代表）充分表達及交換意見後，建議自 104 學年度全面採用線上教學意見調查施測。本案涉及教學意見調查相關法規修訂，提請教務會議核備。

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實施規劃（草案）

教務處課務組 104.4

為精進課程內容及提昇教學品質，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為教學獎勵及課程追蹤精進之重要依據，並提供教師升等、聘任參考，為保障填答學生身分及維護教師權益，本校目前係採行紙本施測，為因應學校經費逐年減少及達到節能減碳少紙化訴求，本處將就本校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之措施及實施期程進行規劃，並提本次（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討論。

一、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時程

1. 103 學年第 2 學期完成線上施測系統建置及測試。
2.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紙本、線上施測併行，採教學意見調查表與學習成效 2 份問卷合併施測，於當學期第 12~13 週（暫訂 104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12 日）進行第 1 階段小規模線上試測，檢視其施測結果與歷年平均之差異性，以瞭解測量方式之衡等性及其信效度，做為後續實施參考依據。
考量線上試測結果之信效度及後續應用層面廣泛，採取對教師權益影響最小方案，即同意參與試測課程之教師倘教學意見調查結果未如預期，擬於期末再次進行紙本施測，並擇優認定。
3. 104 學年第 2 學期仍規劃紙本、線上施測併行，經檢視前一學期線上試測結果及其信效度，必要時予於調整，於當學期第 12~13 週（暫訂 105 年 5 月 8 日~5 月 22 日）進行第 2 次線上試測。
4.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全面線上施測，並依據施測結果修訂教學意見調查相關法規。

二、線上試測／施測進行方式：

1. 線上試測階段—104 學年第 1、2 學期
採教學意見調查表與學習成效 2 份問卷合併施測，題項維持現行教學意見調查題項及學習成效能力檢核題項，開學後徵求全校數十門講授類、已開設 3 年以上、不同班級規模（30 人以下小班級、31-60 人班級、61 人以上大班級）、歷年教學意見調查平均值標準差前 20%之課程進行試測。期中考後由課堂教學助理（TA）排定時間至教室發放專屬碼，學生須於規定期限內（第 1 學期暫訂 104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12 日、第 2 學期暫訂 105 年 5 月 8 日~5 月 22 日）登入系統填答，採不計名填答。
2. 全面線上階施測段—105 學年第 1 學期起
105 學年第 1 學期正式線上施測階段，將於期末考前二週由課堂教學助理（TA）排定時間至教室發放專屬碼，學生須於規定期限內登入系統填答，至期末考週結束（分段合授需提前施測課程，採個別開放進行為原則），採不計名填答。線上施測將比紙本施測增加一週填答時間，以利教務處每週統計填答情形，並能通知系所提醒同學上網填答，以提高填答率。

三、開發線上施測平台功能規劃：

1. 學生連結至教學意見調查系統後，輸入學號、選課密碼即可登入問卷。該系統將連結本校學生成績檔，自動帶入同學該學期所修習所有課程，點選某一課程後可產生所屬課程類別之問卷題項。
2. 問卷含變動式反向題，限定填答時間，以提昇有效性。
3. 施測完畢後系統自動儲存填答結果，並匯入資料至後端資料庫，相關統計結果仍維持由系統管控授課教師繳交該課程期末成績後方可於網路查詢教學意見調查結果。
4. 教師回應方式：學生意見與回饋以匿名方式處理，提供授課教師參考或回應。教師可選擇下列三種回應方式：(1) 線上回應學生；(2) 課堂上回應學生；(3) 學生意見存參。
5. 為維護填答問卷隱私權，線上填答管控及資料庫之身分連結作適度切割，以利後續資料處理時維護填答學生身分之隱密性。
6. 質性意見之情緒性字詞管控：系統建置相關字詞，將與課程不相干之情緒性敘述予以刪除，處理過程提下一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追認。以利師生良性互動。

四、提升填答率及信效度之措施：

1. 填答率
 - (1) 本校將於校內進行宣傳，學生凡完成所有修習應做評量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表填答可參加抽獎活動。(鼓勵同學上網填答)
 - (2) 本校於施測前寄送 E-mail 提醒同學，並請系所、老師於課堂上提醒同學上網填答，以提高填答率。
 - (3) 暫不採連結選課、查成績等措施，避免不當連結。
2. 信效度
分析各學期線上試測填答結果及全校紙本施測結果，以瞭解各施測方式之信效度，並檢核合併／精簡教學意見調查題項及學生學習成效問卷題項結果，做為後續修正之參考依據。

五、回饋與改進

1. 本案擬先以線上施測之推動為首要之務，有關線上施測後可能因題數影響學生填答意願之問題，線上施測實施成效提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進行問卷合併及題項精簡之研議。
2. 結合現行期中回饋系統，推動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施測，以全面彙集學生學習意見。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教務處

案由二: 擬增訂本校教學意見調查表有關「共時授課」題項, 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科學人文跨科際人才培育計畫, 本校自 103 學年起針對不同專業領域教師「共時授課」規劃必要的協同教學與專屬授課方式。
- 二、本校自本學年度起, 系所可申請「共時授課」, 為瞭解「共時授課」之學生意見, 參考目前教學意見調查表關於「教師之敬業精神」部份之題項, 擬就已申請通過共時授課課程, 增訂「共時授課」問卷, 並自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施測。
- 三、鑑於目前「共時授課」課程數非常態性課程, 經統計 103-2 學期共時授課僅 3 門課, 考量其經濟效益及為消化現有庫存調查表, 暫不進行各類別教學意見調查表改版事宜, 擬另行增訂共時授課問卷, 僅於通過共時授課課程期末施測試, 另行發放問卷供同學填答。後續將持續追蹤其教學成效, 再俟情況增列「共時授課」題項於現行各類別教學意見調查表, 以進行改版。
- 四、檢附「共時授課」教學意見調查表樣張(如附件)。

決議: **通過**。

國立中山大學教學意見暨學習成效調查表（共時授課）

課程代號：

授課教師：_____

※說明：

- 1.本教學意見調查表旨在瞭解學生對本課程與教學之整體評量，以利提升教學品質。
- 2.本意見調查結果將於學期成績繳出後，再提供授課教師參考，敬請謹慎填答。
- 3.注意事項： a. 請填寫「課程代號」及「授課教師」，並以藍、黑原子筆或2B鉛筆劃記。
b. 範例：正確→● 錯誤→

一、「共時授課」定義說明

「共時授課」為一種跨科際學習方式，透過課堂上邀請不同專長、不同領域的學者協同教學，可讓學生體會到由多位教師在課堂帶領學生學習跨領域內容與思辯的過程。

非	同	有	普	有	不	非
常		點		點	同	常
				不		
		同		同		
意	意	意	通	意	意	意
○	○	○	○	○	○	○

二、「共時授課」題項

1. 我對於本課程採取「共時授課」是否滿意？
2. 請簡述對於本課程採取「共時授課」之建議：

國立中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海工系張副教授揚祺

案由三：擬調整本校「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回收率標準，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旨揭辦法第三條及第一款「本辦法獎勵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之必、選修課程需滿足下列各項條件：一、教學意見調查（七分量表）依修課人數回收率達70%，且滿足以下條件之一...」。
- 二、本校過去曾有老師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分別為6.377分及6.48分，由於該2門課程回收率均未達前述辦法規定—70%，故無法獲選本校教學優良課程。教師指出由於本校教學意見施測均在學期末，倘某些課程因教師上課要求較嚴格，同學自我評估後認為該課程可能無法取得學分而未到堂上課，或期末施測時不願填教學意見問卷等因素皆可能影響問卷回收率，進而影響老師是否能獲得教學優良課程。建議是否將有效問卷數之回收率由70%修訂為50%，提請 討論。
- 三、教務處補充說明：
 - (一) 本辦法係為獎勵修課人數達一定規模之優良課程，立法意旨為期末仍有大多數學生在課堂上學習（回收率大於70%）且滿意度達所訂標準以上，方可稱為優良課程。
 - (二) 提供相關補充資料如附件一。
- 四、檢附「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供參（如附件二）。

決 議：本案緩議，請教務處一併考量 104 學年度採用教學意見調查線上施測對回收率造成之影響，再研議調整回收率標準。

附帶決議：1.請教務處針對學生平均成績、教學意見調查滿意度平均數及問卷回收率之關聯性進行分析，於下次會議報告。
2.教學意見調查之目的在於瞭解本校學生對教師教學之建議，協助教師改進教學品質。建請教務處轉知校內相關會議，有關教學意見調查結果之應用，宜避免與教師升等與獎勵機制過度聯結。

103-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施測率與回收率相關統計資料

104.5.1 課務組製表

項目	結果	項目	結果
總科目數 ^{註1}	1938	103-1 <u>獲優良課程</u> 平均回收率	81.9%
施測科目數	1762		
施測率	91%	103-1 <u>未獲優良課程</u> 平均回收率	76.6%
應施測份數 ^{註2}	55244		
回收份數	40052	103-1 <u>所有課程</u> 平均回收率	77.4%
回收率	72.5%		

註1. 總科目數不含校際選課、不調查課程、華語中心課程、獨立研究類、碩士/博士論文等課程

註2. 應施測份數不含校際選課、不調查課程、華語中心課程、獨立研究類、碩士/博士論文等課程之份數

103-1 學期不同回收率之優良課程數試算

全校學士班及英語授課課程數		1197
回收率 70% (現行)	獎勵課程數	249
	獎勵課程比例	20.8%
	獎勵人數	171
回收率 60%	獎勵課程數	337
	獎勵課程比例	28.2%
	獎勵人數	216
回收率 50%	獎勵課程數	392
	獎勵課程比例	32.7%
	獎勵人數	246

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 獎勵辦法

98.4.15 97學年度第二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

98.10.14 9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12.28 100學年度第一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6.13 100學年度第二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2.12 101學年度第一學期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獎勵修課人數達一定規模之優良必、選修大學部課程，特訂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教學優良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每學期實施一次，係針對前一學期所開設之課程。
- 第三條 本辦法獎勵學士班暨各學制英語授課之必、選修課程需滿足下列各項條件：
- 一、教學意見調查(七分量表)依修課人數回收率達70%，且滿足以下條件之一
 - 1.該課程修課人數達30人以上，且滿意度達6.1分以上。
 - 2.該課程修課人數達50人以上，且滿意度達6.0分以上。
 - 3.該課程修課人數達75人以上，且滿意度達5.9分以上。
 - 4.該課程修課人數達95人以上，且滿意度達5.8分以上。
 - 5.該課程修課人數達115人以上，且滿意度達5.7分以上。
 - 6.該課程為各學制英語授課課程(不含外籍教師授課課程及外文系專業課程)，修課人數達20人以上，且滿意度達5.7分以上。
 - 二、除三年內新進專任教師外，該課程授課教師兩年內「畢業生對系所與任課教師滿意度問卷」每年回收卷數達25份以上且滿意度達4分以上(五分量表)或對教師滿意度在5.5分以上(七分量表)。
- 第四條 滿足第三條之課程，由校長頒發該課程教師獎勵狀。
-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